

**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8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9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9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2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五部分 附录.....	3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林甸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林甸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林甸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行使基层人民法院职权。依法审理和执行有管辖权的各类一审案件和依照有关法律由上级人民法院授权审理和执行的其他案件。除审判案件外，办理下列事项：

- （一）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
- （二）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 （三）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林甸县人民法院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 8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刑事审判庭、执行局；下设 3 个派出人民法庭，即东兴人民法庭、花园人民法庭，鹤鸣湖人民法庭。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81 人，其中：行政人员 59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2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2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2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9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41.1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1.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9.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4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5.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7.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27.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67
	30			61	
总计	31	1,627.94	总计	62	1,627.9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27.31	1,595.91	0.00	0.00	0.00	0.00	31.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41.24	1,409.84	0.00	0.00	0.00	0.00	31.40
20405	法院	1,441.24	1,409.84	0.00	0.00	0.00	0.00	31.4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56.71	1,125.31	0.00	0.00	0.00	0.00	31.4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4.53	28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5	10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05	10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95	48.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10	6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0	4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0	4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0	4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27.26	1,342.74	284.5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41.19	1,156.66	284.5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441.19	1,156.66	284.5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56.66	1,156.66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4.53	0.00	284.5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5	109.0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05	109.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95	48.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10	60.1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0	41.4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0	41.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0	41.4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9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09.84	1,409.84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9.05	109.0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40	41.4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63	35.6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5.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95.91	1,595.9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95.91	总计	64	1,595.91	1,595.9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95.91	1,311.38	284.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9.84	1,125.31	284.53
20405	法院	1,409.84	1,125.31	284.53
2040501	行政运行	1,125.31	1,125.31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4.53	0.00	284.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5	109.0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05	109.0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95	48.9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10	60.1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0	41.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0	41.4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0	41.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63	35.6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63	35.6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3	35.6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1.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76.36	30201	办公费	10.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0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1.3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10	30206	电费	4.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	职业年金	0.00	30207	邮电	0.49	31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10 9	缴费			费		05		
30 11 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16	30208	取暖费	4.78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30 11 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 11 0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	30211	差旅费	4.51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30 11 03	住房公积金	35.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30 11 0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6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30 19 0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9.7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 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9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30 30 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17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 30 02	退休费	46.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 30 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 30 04	抚恤金	18.5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 30 05	生活补助	3.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 30 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9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 30 07	医疗费补助	0.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06	赠与	0.00
30 30 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48	399 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 30 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17	399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 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	20.04	399 99	其他支出	0.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0				行维护 费				
30 31 1	代缴社会 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 交通费 用	39.44			
30 39 9	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的 补助	0.11	30240	税金 及附加 费用	0.00			
			30299	其他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0.80			
人员经费合计		1,190.87	公用经费合计					120.5 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23001

公开 07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06	0.00	44.06	0.00	44.06	0.00	44.06	0.00	44.06	0.00	44.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注：林甸县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林甸县人民法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627.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27.3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62 万元；本年支出 1627.2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67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183.75 万元，下降 10.1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非同级财政拨款较多；支出总额减少 183.75 万元，下降 10.1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非同级财政拨款较多；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0.05 万元，增长 8.06%，主要原因是保险、个税等结余。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627.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95.91 万元，占 98.0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1.40 万元，占 1.93%。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1627.31	-183.78	-10.14%	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财政拨款收入	1595.91	-25.34	-1.56%	2020 年养老保险职业

				年金清算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无收入
3.事业收入	0.00	0.00		无收入
4.经营收入	0.00	0.00		无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无收入
6.其他收入	31.40	-158.44	-83.45%	2020 年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清算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627.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2.73 万元，占 82.51%；项目支出 284.53 万元，占 17.4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627.26	-183.78	-10.14%	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基本支出	1342.73	45.43	3.50%	工资、保险增加
2.项目支出	284.53	-229.22	-44.62%	2020 年聘用人员经费在项目中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无支出
4.经营支出	0.00	0.00		无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无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627.3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62 万元；本年支出 1627.2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67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83.78 万元，下降 10.14%；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3.78 万元，下降 10.14%；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05 万元，增长 8.06%。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83.78 万元，

下降 10.14%；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3.78 万元，下降 10.14%。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95.91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595.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1.38 万元，项目支出 284.53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5.34 万元，下降 1.56%，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只发放统筹外部分；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5.34 万元，下降 1.56%，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只发放统筹外部分。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28.92 万元，增长 8.7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职务职级变动增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5.34 万元，下降 1.5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只发放统筹外部分。

（四）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66.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9%。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安全支出法院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970.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职务职级变化工资增加；二是发放绩效工

资。

2. 一般公共安全支出法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 314.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办公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3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退休人员工资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64.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上划。

5.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4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人员变动。

6.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36.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11.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90.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120.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林甸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44.06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0.98 万元，下降 19.9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65.94 万元，下降 59.9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和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和支出。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4.06 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和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6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0.98 万元，下降 19.9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65.94 万元，下降 59.9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2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预算和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预算和支出。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 0 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 0 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林甸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林甸县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林甸县人民法院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0.52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14.62万元，增长13.80%，主要原因是办公费支出增加。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25.62万元，下降17.5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林甸县人民法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2.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3.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2.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72.27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车辆保险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5,956.63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4027df9f883017dfad8974e1dba/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12%2F27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F1640591263904_4627.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15320%E5%8F%B7-001%E3%80%91%E6%9E%97%E7%94%B8%E5%8E%BF%E4%BA%BA%E6%B0%91%E6%B3%95%E9%99%A2%E8%BD%A6%E8%BE%86%E4%BF%9D%E9%99%A9%E6%9C%8D%E5%8A%A1%E5%AE%9A%E7%82%B9%E8%AF%A2%E4%BB%B7%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2	办公桌椅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20,000.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4027deb4caa017df64a8cb2190a/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12%2F26%2F1640514967737_9733.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6%A0%B8%E5%AD%97%5B2021%5D13082%E5%8F%B7-001%E3%80%91%E5%8A%9E%E5%85%AC%E6%A1%8C%E6%A4%85&historyId=0
3	文件柜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0,000.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4027deb4caa017df6473fa318f3/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12%2F26%2F1640515010766_9737.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6%A0%B8%E5%AD%97%5B2021%5D13083%E5%8F%B7-001%E3%80%91%E6%96%87%E4%BB%B6%E6%9F%9C&historyId=0
4	测温仪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8,000.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a67d78870b017d799922da0ec5/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12%2F26%2F1638422848714_4815.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13355%E5%8F%B7-001%E3%80%91%E7%94%B5%E5%AD%90%E5%8D%96%E5%9C%BA%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5	物业管理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409,906.45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a67d4af3af017d505b25b444fe/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11%2F24%2F1637731056667_9059.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6%A0%B8%E5%AD%97%5B2021%5D09781%E5%8F%B7-001%E3%80%91%E7%89%A9%E4%B8%9A%E7%AE%A1%E7%90%86%E8%B4%B9&historyId=0
6	车辆保险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4,859.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2337c7f4848017c978af7483c60/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10%2F19%2F1634630167779_3610.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11074%E5%8F%B7-001%E3%80%91%E6%9E%97%E7%94%B8%E5%8E%BF%E4%BA%BA%E6%B0%91%E6%B3%95%E9%99%A2%E8%BD%A6%E8%BE%86%E4%BF%9D%E9%99%A9%E6%9C%8D%E5%8A%A1%E5%AE%9A%E7%82%B9%E8%AF%A2%E4%BB%B7%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7	办公桌椅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9,960.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5d7bdef5fd017c2b5bbcb8127d/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9%2F28%2F1632815110655_8173.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9050%E5%8F%B7-001%E3%80%91%E6%9E%97%E7%94%B8%E6%B3%95%E9%99%A2%E5%8A%9E%E5%85%AC%E6%A1%8C%E6%A4%85%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8	车辆保险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3,154.68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5d7bdef5fd017c20dd0809691f/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9%2F26%2F1632639077385_667.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9228%E5%8F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B7-001%E3%80%91%E6%9E%97%E7%94%B8%E5%8E%BF%E4%BA%BA%E6%B0%91%E6%B3%95%E9%99%A2%E8%BD%A6%E8%BE%86%E4%BF%9D%E9%99%A9%E6%9C%8D%E5%8A%A1%E5%AE%9A%E7%82%B9%E8%AF%A2%E4%BB%B7%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9	印刷服务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29,074.6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5d7bdef5fd017c15a7d2837e0d/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9%2F24%2F1632450963688_6466.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8575%E5%8F%B7-001%E3%80%91%E6%9E%97%E7%94%B8%E6%B3%95%E9%99%A2%E5%8D%B0%E5%88%B7%E5%93%81%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10	投影仪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5,279.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5d7bdef5fd017c11613dee6d90/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9%2F23%2F1632379391912_4336.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8473%E5%8F%B7-001%E3%80%91%E7%94%B5%E5%AD%90%E5%8D%96%E5%9C%BA%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11	办公桌椅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9,800.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527b8299a2017b95eacd64e89/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8%2F30%2F1630307872032_3733.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7547%E5%8F%B7-001%E3%80%91%E6%9E%97%E7%94%B8%E5%8E%BF%E4%BA%BA%E6%B0%91%E6%B3%95%E9%99%A2%E5%8A%9E%E5%85%AC%E6%A1%8C%E6%A4%85%E9%87%87%E8%B4%AD&historyId=0
12	车辆保险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2,280.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317ace4ddb017b0eebf0910d28/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8%2F4%2F1628043039145_7308.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5994%E5%8F%B7-001%E3%80%91%E6%9E%97%E7%94%B8%E5%8E%BF%E4%BA%BA%E6%B0%91%E6%B3%95%E9%99%A2%E8%BD%A6%E8%BE%86%E4%BF%9D%E9%99%A9%E6%9C%8D%E5%8A%A1%E5%AE%9A%E7%82%B9%E8%AF%A2%E4%BB%B7%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13	印刷服务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8,963.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317ace4ddb017af69ab0b87ea1/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7%2F30%2F1627635041259_1459.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5951%E5%8F%B7-002%E3%80%91%E6%9E%97%E7%94%B8%E5%8E%BF%E4%BA%BA%E6%B0%91%E6%B3%95%E9%99%A2%E5%8D%B0%E5%88%B7%E5%93%81%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14	电视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2,499.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317ace4ddb017ae03b6b22180e/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7%2F26%2F1627259744466_583.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5575%E5%8F%B7-001%E3%80%91%E6%9E%97%E7%94%B8%E5%8E%BF%E4%BA%BA%E6%B0%91%E6%B3%95%E9%99%A2%E7%94%B5%E8%A7%86%E6%9C%BA%E8%B4%AD%E4%B9%B0%E5%90%88%E5%90%8C&historyId=0

15	车辆保险	采购项目 整体预留	7,197.13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4937a4fe0d5017a5686f7e04198/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6%2F29%2F1624952016295_7201.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3225%E5%8F%B7-001%E3%80%91%E6%9E%97%E7%94%B8%E5%8E%BF%E4%BA%BA%E6%B0%91%E6%B3%95%E9%99%A2%E8%BD%A6%E8%BE%86%E4%BF%9D%E9%99%A9%E6%9C%8D%E5%8A%A1%E5%AE%9A%E7%82%B9%E8%AF%A2%E4%BB%B7%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16	电子屏	采购项目 整体预留	10,573.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e57a0ad3ac017a1cc07dfe786f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6%2F18%2F1623980249841_8175.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3226%E5%8F%B7-001%E3%80%91%E6%9E%97%E7%94%B8%E6%B3%95%E9%99%A2%E7%94%B5%E5%AD%90%E5%B1%8F%E9%87%87%E8%B4%AD%E5%90%88%E5%90%8C&historyId=0
17	印刷服务	采购项目 整体预留	21,600.4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11793b00e10179794ac04745da/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5%2F17%2F1621240433309.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1830%E5%8F%B7-001%E3%80%91%E5%8D%B0%E5%88%B7%E5%93%81%E9%87%87%E8%B4%AD&historyId=0
18	净水机	采购项目 整体预留	13,763.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11793b00e10179795214ee47bc/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5%2F17%2F1621240391209.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1829%E5%8F%B7-001%E3%80%91%E5%87%80%E6%B0%B4%E6%9C%BA&historyId=0
19	电子签章系统	采购项目 整体预留	99,849.00	https://hljcg.hlj.gov.cn/gpm-gpms-major/index.html#/ESignatureNoGetWebSign/show/2c908311793b00e10179795b80924bd0/2/%E5%A4%87%E6%A1%88?filePath=upload%2Fcommoninfo%2F2021%2F5%2F17%2F1621240117004.pdf&fileName=%E3%80%90%E9%BB%91%E8%B4%A2%E8%B4%AD%E5%A4%87%E5%AD%97%5B2021%5D01828%E5%8F%B7-001%E3%80%91%E7%94%B5%E5%AD%90%E7%AD%BE%E7%AB%A0%E7%B3%BB%E7%BB%9F%EF%BC%881%EF%BC%89&historyId=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林甸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20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部门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7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627.2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2个，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381.3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3.43%。

组织对27个项目开展了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27.2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1627.26万元，执行数为1595.91万元，完成预算的92.78%，得分9.28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支出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规划资金使用。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27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627.26万元，执行数合计1595.91万元，完成预算的92.78%，

平均得分9.28分。具体情况为：

1. 生活补助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62分。全年预算数为3.64万元，执行数为3.50万元，完成预算的96.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原遗属补助标准440元/月，核定500元/月。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遗属费补助标准，合理支出。

2.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08分。全年预算数为48.31万元，执行数为43.88万元，完成预算的90.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核定法警9人，上半年实有5人，下半年过渡3人，工资支出略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保障工资福利待遇，合理工资支出。

3.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1.94万元，执行数为1.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0月一次性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支付进度。

4.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7.43分。全年预算数为200.30万元，执行数为148.75万元，完成预算的74.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疫情影响，出差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剩余指标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5.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8.89分。全年预算数为48.40万元，执行数为43.02万元，完成预算的88.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专用电费预算充足，结余指标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6.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09分。全年预算数为83.27万元，执行数为75.70万元，完成预算的90.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简易程序使用率提高，陪审员劳务费剩余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7. 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33.05万元，执行数为33.0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0月一次性支

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规划支付进度。

8.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8.75分。全年预算数为21.20万元，执行数为18.54万元，完成预算的87.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剩余指标为其他资本性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9. 工资支出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77分。全年预算数为488.72万元，执行数为477.32万元，完成预算的97.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行政人员工资增减变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86分。全年预算数为41.90万元，执行数为41.33万元，完成预算的98.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奖金指标剩余。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11. 社会保障缴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08分。全年预算数为113.18万元，执行数

为102.79万元，完成预算的90.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行政人员工资增减变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12. 住房公积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77分。全年预算数为36.46万元，执行数为35.63万元，完成预算的97.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行政人员工资增减变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13. 退休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8.91分。全年预算数为50.07万元，执行数为44.62万元，完成预算的89.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人员工资增减变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14.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8.01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9.61万元，完成预算的80.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1年有4名法官入额，加班费在统发工资中发放，故指标产生结余。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保障人员类经费及时发放。

15.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68分。全年预算数为6.22万元，执行数为6.02万元，完成预算的96.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人员工资增减变动。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16.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96分。全年预算数为181.18万元，执行数为180.43万元，完成预算的99.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书记员核定34职，实有26人，剩余工资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17. 聘任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37分。全年预算数为25.04万元，执行数为23.45万元，完成预算的93.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文员大多为新招录，工龄短，工资支出略少。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文员人员开支，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18. 离退休医疗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0.24万元，执行数为0.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

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及时合理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19.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4.58分。全年预算数为0.24万元，执行数为0.11万元，完成预算的45.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预算足额，现享受此奖励人员范围有限，故剩余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20. 福利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11.85万元，执行数为11.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及时合理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21. 工会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9.48万元，执行数为9.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及时合理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22. 其他交通补贴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60分。全年预算数为41.08万元，执行数为39.43万元，完成预算的95.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职务职级变动导致车补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编制预算，保障人员类经费及时发放。

23. 定额公用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7.75分。全年预算数为77.09万元，执行数为59.75万元，完成预算的77.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疫情影响，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剩余指标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24. 抚恤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18.57万元，执行数为18.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及时合理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25.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27.76万元，执行数为27.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

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及时合理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26. 上划检法绩效奖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为138.93万元，执行数为138.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及时合理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27.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83分。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2.95万元，完成预算的98.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及时合理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四）项目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2个项目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381.38万元，执行数合计329.18万元，完成预算的86.31%，平均得分8.63分。具体情况为：

1.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支出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7.43分。全年预算数为200.30万元，执行数为148.75万元，完成预算的74.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疫情影响，出

差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剩余指标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2.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支出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支出自评得分9.96分。全年预算数为181.18万元，执行数为180.43万元，完成预算的99.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书记员核定34职，实有26人，剩余工资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利用资金，保障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指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指省政府及其部门、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上交的国有资本收益。

二、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五、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法院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

接待) 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七、绩效评价：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编制单位：林甸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8.79	4.0	财政拨款收入： (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 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 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 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绝对值）≤ 100%，扣减 1 分；差 异率（绝对值）>100% 时，每增加 10%（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21.00	1.5	人员经费：（决算 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绝对值）> 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14.11	3.0	公用经费：（决算 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0 时，每增 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5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 数-调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 数-调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本年年末 数/支出调整预算 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 满分；结转和结余率 （绝对值）>0 时，每 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 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上 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 变动率≥0 时，每增 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上 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 比重（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 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59.95	5.0	“三公”经费：（决 算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100%	差异率≤0，得满分； 差异率>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1 分， 减至 0 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 出：（工资福利支 出+离休费+退休 费）/项目支出合 计*100%	比重=0，得满分； 比重>0 时，每增加 1%（含）扣减 0.5 分， 减至 0 分为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休经费 比重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构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82.04	0.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1.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林甸县人民法院	下属单位 个数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本部门年初预算数	本部门调整后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10分)	
1466.99	1723.12	1598.63	92.78	9.2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98	98.12	20	20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件/人	210	2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10	1	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20	2	1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0%	40	3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3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2.78	0	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95%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5.28	未完成原因（总分80分以下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80分以下填列）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如没有请填无。				

※注：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补助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3.64	3.50	10分	96.15	9.6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80	3.64	3.50		96.1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产出指标	成本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8.33	22.5	21	原遗属补助标准 440 元/月, 核定 500 元/月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8.12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15	48.31	43.88	10 分	90.83	9.0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6.15	48.31	43.88		90.83	
	其他资金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9.6	22.5	21	核定法警 9 人，上半年实有 5 人，下半年过渡 3 人，工资支出略少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97.58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4	1.94	1.94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94	1.94	1.9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53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00	200.30	148.75	10 分	74.26	7.4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82.00	200.30	148.75		74.2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司法体制改革各项要求，满足法院系统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98	98.12	20	20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 件/人	210	2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10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20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0%	40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74.26	0	0		因疫情影响,出差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剩余较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95%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7.43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40	48.40	43.02	10 分	88.88	8.8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8.40	48.40	43.02		88.8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98	98.12	20	20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 件/人	21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10	1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20	2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0%	40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88.88	0	0	专用电费预算充足，结余指标较多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95%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88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27	83.27	75.70	10分	90.91	9.0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3.27	83.27	75.70		90.91	
	其他资金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体目标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98	98.12	20	20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 件/人	210	2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0	1	0	未到物业管理费支付期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0	2	0	未到物业管理费支付期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0%	0	3	0	未到物业管理费支付期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0.91	0	0	简易程序使用率提高,陪审员劳务费剩余较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95%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3.09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05	33.05	33.03	10 分	99.94	9.99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3.05	33.05	33.0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98	98.12	20	20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 件/人	21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0	1	0	未到采暖期，故未支付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0	2	0	未到采暖期，故未支付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0	3	0	未到采暖期，故未支付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剩余指标零头，支出合理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指标	经济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95%	100	30	3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3.99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 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4	21.20	18.54	10 分	87.45	8.7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3.04	21.20	18.54		87.45	
	其他资金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审结率	≥98	98.12	20	20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 件/人	210	2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0	1	0	调整维修及设备购置指标，指标未到位；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0	2	0	调整维修及设备购置指标，指标未到位；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0	3	0	调整维修及设备购置指标，指标未到位；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87.45	0	0	剩余指标为其他资本性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95%	100	30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5%	100	10	10
.....							
总分					100	92.75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资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6.71	488.72	477.32	10分	97.66	9.7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76.71	488.72	477.32		97.66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2.39	22.5	22.5	10月退休一人,调出一人,工资指标剩余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76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	----------------	--------------------------	---	--------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27	41.90	41.33	10分	98.64	9.84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1.27	41.90	41.33		98.6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38	22.5	22.5	奖金指标剩余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84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缴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52	113.18	102.79	10分	90.82	9.0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09.52	113.18	102.79		90.8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9.48	22.5	20	2021年新招录公务员、调出、退休计入第二次集中调整增加指标,因此指标产生结余,下年度提前做好相关工作的规划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6.58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10	36.46	35.63	10 分	97.72	9.77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6.10	36.46	35.63		97.7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 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2.3	22.5	22.5	2021 年新招录公务员、调出、退休计入第二次集中调整增加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生态 效益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总分					100	99.77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休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 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60	50.07	44.62	10分	89.12	8.91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2.60	50.07	44.62		89.12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标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6.71	22.5	20	因统筹外部分重新核定， 预算调整一次，10月退 休一人，结余 较多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									
总分					100	96.41			
项目应 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12.00	9.61	10 分	80.08	8.00		
	其中: 中央补助				/	/	/		
	省级资金	12.00	12.00	9.61	/	80.08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 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 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19.92	22.5	20	2021 年有 4 名法官入额, 加班费在统 发工资中发 放, 故指标产 生结余		
	社会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5.5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6	6.22	6.02	10 分	96.78	9.6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66	6.22	6.02		96.7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标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3.53	22.5	22.5	剩余指标零头，支出合理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								
总分					100	99.68		
项目应 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3.02	181.18	180.43	10 分	99.59	9.95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73.02	181.18	180.43		99.5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 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43	22.5	22.5	书记员核定 34 职, 实有 26 人, 剩余工资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总分					100	99.95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文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 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4	25.04	23.45	10 分	93.65	9.37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3.84	25.04	23.45		93.65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 量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6.67	22.5	22	因文员大多为新招录,工龄短,工资支出略少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98.87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离退休医疗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4	0.24	0.24	10 分	1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24	0.24	0.24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 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开展, 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响 指 标							
							
	满 意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指 标						
							
总 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 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24	0.24	0.11	10 分	45.83	4.5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24	0.24	0.11		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 量 指 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50	22.5	2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预算足额,现享受此奖励人员范围有限,故剩余较多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2.08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名称		福利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5	11.85	11.85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1.85	11.85	11.8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	22.5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8	9.48	9.48	10 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9.48	9.48	9.4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质量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100%	100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 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交通补贴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	--------	--------------------------	---	--------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32	41.08	39.43	10分	95.98	9.6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9.32	41.08	39.43		95.9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	22.5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0.28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100%	90.47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99.6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定额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49	77.09	59.75	10分	77.51	7.7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5.49	77.09	59.75		77.5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1	22.5	22.5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5%	30.1	22.5	2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100%	90.95	22.5	20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指标							
总分					100	93.75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 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7.76	27.75	10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27.76	27.75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 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 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 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6	22.5	22.5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									
满意 度指	服务 对象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标	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抚恤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8.57	18.57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18.57	18.57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上划检法绩效奖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8.93	138.93	10 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138.93	138.93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体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足额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2.5	22.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	22.5	22.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贾诚诚 17804595011		
省级主管部门		林甸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林甸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	2.95	10 分	98.33	9.8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3.00	2.95		98.3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完成资金及时有效支出，保障审判工作有序地开展，提高工作质量与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22.5	22.5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 - 预算数）/ 预算数	≤5%	0	22.5	22.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16	22.5	22.5			
		运转保障率	=100%	100	22.5	22.5			
	社会效益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	99.83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4.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	---------	---------	------	------	----	----	------	--------

决策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绩效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有绩效目标且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绩效目标明确性 (6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6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过程	资金管理 (17分)	资金到位率 (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数据分析
		预算执行率 (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7.4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数据分析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	3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组织实施 (4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制度执行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2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产出	产出数量 (2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 与计划产出 数的比率,用 以反映和考 核项目产出 数量目标的 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 产出数/计划产出 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 期(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 品或提供的服务数 量。计划产出数:项 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 项目期)内计划产出 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 数量。	7.4 3	实际完成 率=(实际 产出数/ 计划产出 数)× 100%。	实际完成 率=(实际 产出数/ 计划产出 数)× 100%。	数据 分析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 质量达标产 出数与实际 产出数的比 率,用以反映 和考核项目 产出质量目 标的实现程 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 达标产出数/实际产 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 定时期(本年度或项 目期)内实际达到既 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 服务数量。既定质量 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 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 据计划标准、行业标 准、历史标准或其他 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 标值。	10	质量达标 率=(质量 达标产出 数/实际 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 率=(质量 达标产出 数/实际 产出数)× 100%。	数据 分析
	产出实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项目实际完 成时间与计 划完成时间 的比较,用以 反映和考核 项目产出时 效目标的实 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 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 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 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 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 的时间。	10	实际完成 时间:项目 实施单位 完成该项 目实际所 耗用的时 间。	实际完成 时间:项目 实施单位 完成该项 目实际所 耗用的时 间。	数据 分析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节约率 (10分)	完成项目计 划工作目标的 实际节约 成本与计划 成本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 考核项目的 成本节约程 度。	成本节约率 [(实际 成本)/计划成本]× 100%。 实际成本:项目 实施单位如期、保 质、保量完成既定 工作目标实际所耗 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 实施单位为完成工 作目标计划安排的 支出,一般以项目 预算为参考。	7.4 3	成本节约 率[(实际 成本)/计 划成本]× 100%。	成本节约 率[(实际 成本)/计 划成本]× 100%。	数据 分析

效益	项目效益 (20)	实施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群众满意	社会调查

注：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指标设置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设置至三级指标或四级指标。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	3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	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绩效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	项目有绩效目标且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目标明确性 (6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6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资金管理 (17分)	资金到位率 (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数据分析
		预算执行率 (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9.9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数据分析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3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组织实施 (4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制度执行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2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产出	产出数量 (2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	9.95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数据分析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数据分析
	产出实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数据分析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节约率 (10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9.95	成本节约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成本节约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数据分析
效益	项目效益 (20)	实施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数据分析、社会调查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置和细化。		
		满意度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群众满意	社会调查

注：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指标设置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设置至三级指标或四级指标。